

湖南信息学院

湘信院通〔2025〕62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实验室建设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大纲要求，为满足学科专业教学需求，持续改善实验教学条件，现启动2025年度实验室建设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原则

实验室建设项目申报应遵循“统筹规划、突出重点、急需必要、资源共享、精准预算”原则，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及2025年工作要点，结合教学实际需求，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申报工作严格落实经费预算制。如因特殊情况确需增加预算外项目建设，须提交专项报告，经学校审批同意方可纳入本年度申报项目。

2. 不具备建设条件的项目，原则上不予申报。

3. 申报单位认真组织有关人员对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调研、论证，明确实验室建设项目必要性、可行性、建设目标及设备参数等。

4. 项目申报人由系主任、专业带头人或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，并全程参与学校组织的项目论证、招标及建设工作。

三、材料准备

1. 《湖南信息学院实验（训）室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》。
2. 《湖南信息学院实验（训）室建设项目申报书》。
3. 《湖南信息学院实验（训）教学软件购置申报书》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4月25日前报送项目申报书纸质版（盖章签字）至实验实训中心徐鸿凯老师处，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549455672@qq.com, 联系电话：18142630880。

湖南信息学院

2025年4月8日